

证券代码:300668 证券简称:杰思设计 公告编号:2024-024

深圳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公告》(证监许可[2021]415号),同意公司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2022年1月6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将原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后的上述认购款项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度审计报告,1月6日出具具的《深圳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211009号),截至2022年1月6日,杰思设计本次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4,981.2732万元,发行价格为16.02元/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9,969,983.46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8,205.1919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1,764,788.27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14,981,273.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217,191,188.4652元。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户及监管情况 杰恩设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适用意见》等有关规定,按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规范募集资金、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审批、使用、管理、监督做出了明确规定,以保障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募集资金专户的开设及销户情况如下: 序号 专户名称 银行名称 存续状态 1 广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90090307004800040 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1、本次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情况 专户名称 销户日期 2、本次发行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17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按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规范募集资金、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审批、使用、管理、监督做出了明确规定,以保障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2024年4月24日起至2025年4月23日止。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户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万元) 产品起始日 产品到期日 期限(天) 收益情况(元)

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1、本次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情况 专户名称 销户日期 2、本次发行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17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按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规范募集资金、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审批、使用、管理、监督做出了明确规定,以保障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部下发的《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上[2024]0488号),以“贵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医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在报告期内存在大额应收账款,且账龄较长,请贵司结合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以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3.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3.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三、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3.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募集资金专户的开设及销户情况如下: 序号 专户名称 银行名称 存续状态 1 广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90090307004800040 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1、本次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情况 专户名称 销户日期 2、本次发行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17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按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规范募集资金、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审批、使用、管理、监督做出了明确规定,以保障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募集资金专户的开设及销户情况如下: 序号 专户名称 银行名称 存续状态 1 广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90090307004800040 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1、本次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情况 专户名称 销户日期 2、本次发行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17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按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规范募集资金、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审批、使用、管理、监督做出了明确规定,以保障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募集资金专户的开设及销户情况如下: 序号 专户名称 银行名称 存续状态 1 广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90090307004800040 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1、本次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情况 专户名称 销户日期 2、本次发行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17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按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规范募集资金、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审批、使用、管理、监督做出了明确规定,以保障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募集资金专户的开设及销户情况如下: 序号 专户名称 银行名称 存续状态 1 广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90090307004800040 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1、本次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情况 专户名称 销户日期 2、本次发行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17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按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规范募集资金、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审批、使用、管理、监督做出了明确规定,以保障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募集资金专户的开设及销户情况如下: 序号 专户名称 银行名称 存续状态 1 广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90090307004800040 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1、本次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情况 专户名称 销户日期 2、本次发行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17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按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规范募集资金、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审批、使用、管理、监督做出了明确规定,以保障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募集资金专户的开设及销户情况如下: 序号 专户名称 银行名称 存续状态 1 广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90090307004800040 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1、本次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情况 专户名称 销户日期 2、本次发行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17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按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规范募集资金、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审批、使用、管理、监督做出了明确规定,以保障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募集资金专户的开设及销户情况如下: 序号 专户名称 银行名称 存续状态 1 广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990090307004800040 注销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1、本次发行的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情况 专户名称 销户日期 2、本次发行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17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京市监注字[2024]第12345号),准予公司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法定代表人由王小明变更为李小明,自2024年5月1日起生效。